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二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各项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本公司所发行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发行人孙公司长江国际存在重大未决诉讼情况，且涉及金额较大。自 2019 年 9 月以来，共有 10 家单位持伪造单证前往长江国际处要求提取货物，长江国际知悉相关情况后立即向当地公安机关报案。2019 年 9 月 24 日，长江国际收到张家港市公安局《立案告知单》[张公（港区）立告字（2019）4425 号]。截至目前，公安机关正在进一步侦查过程中。长江国际分别于 2019 年 10 月、11 月收到张家港公安机关出具的《鉴定意见通知书》【张公（港区）鉴通字（2019）2335 号】、《鉴定意见通知书》【张公（港区）鉴通字（2019）2629 号】，印章盖印同一鉴定结论均为否定意见。

截至目前，长江国际涉及的 4 宗金额较为重大的伪造相关诉讼案件均被驳回起诉，对发行人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暂无影响，对发行人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9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1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1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5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9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9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9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9
四、 资产情况.....	29
五、 负债情况.....	30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1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2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3
十、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33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5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5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5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5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5
三、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5
四、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35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6
财务报表.....	38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8

释义

金港资产/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或购买持有本公司债券投资者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金港资产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丁琪
注册资本（万元）	585,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585,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 张家港保税区滨江大厦 A 座 1611 室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 张家港保税区滨江大厦 A 座 161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33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283257412@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戴雅娟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经理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保税区滨江大厦 A 座 1611 室
电话	13962465531
传真	0512-58322300
电子信箱	dyj1974@126.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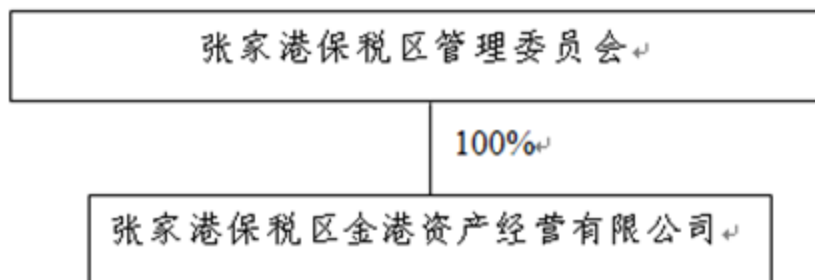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各组织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的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沈健宏（离任）	董事长、总经理	2022 年 4 月 7 日	2022 年 5 月 9 日
董事	丁琪（就任）	董事长、总经理	2022 年 4 月 7 日	2022 年 5 月 9 日

高级管理人员	杨洪琴（就任）	副总经理	2022 年 4 月 8 日	-
--------	---------	------	----------------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12.5%。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丁琪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戴雅娟、周锋

发行人的监事：

雷坤、邓豪、顾敏、沈菁、胡双双

发行人的总经理：丁琪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戴雅娟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杨洪琴、唐宏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负责国有资本的运作和管理，主营业务包括基础设施建设、码头仓储、商品销售三个核心板块，以及资产出租、运输、物业管理、市场服务、酒店餐饮等其他板块。公司主营业务中，基础设施建设、码头仓储和商品销售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的 80%以上，居于主导地位，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

基础设施建设：发行人子公司张保实业及滨江公司在接受委托方委托后，对相关片区内的道路、桥梁和管网等基础设施进行建设。建设项目资金先由张保实业及滨江公司申请银行借款垫付。张保实业及滨江公司在项目全部完成之前，定期向委托方进行项目成本收益结算。

码头仓储：码头及储罐资产是发行人进行仓储业务经营的主要依托。客户通过水路将货物运送至发行人码头，发行人利用运输管道或机械工具将货物运送至码头进行储罐、无码头仓储或者驳运中转，然后再根据客户需求将货物通过陆地运输至生产工厂或再次装船出口。整个流程运转中，发行人通过收取化工品卸船、分拨、运输和仓储费用获得收益。

商品销售：发行人化工品贸易的品种以大宗商品 PTA 与 MEG 为主，市场价格透明。产品定价模式通常有以下两种：①先联系下游采购商洽谈，发行人根据下游采购商的报价、商品要求再寻找上游供货商，即以销定购，发行人从中赚取差价获得收益；②当大宗商品价格下跌到某一低点，预期未来价格将会反弹时，发行人利用自身码头和仓储优势，选择先按市场价格进口货物并将其储存在仓库中，待市场价格回升后再寻找下游客户销售，赚取市场波动收益。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城市基础设施行业：张家港市位于苏南地区，是长三角区域经济最活跃、发展前景最好的

地区之一，也是江苏省东部重要的现代化港口、工业、贸易、旅游城市，长期位居全国百强县前三名。2021 年，张家港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030.21 亿元，较上年增加 8.0%；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64.13 亿元，增长 5.5%；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6.61 万元，增长 9.0%。良好的经济社会发展趋势以及持续增加的财政收入为张家港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

水务行业：长期以来我国的水务行业都是由国有独资企业所控制，在当地政府市政或其他相关部门的管理下运营。水务市场区域化特征明显，以国有资本为主导。发行人在张家港地区具有垄断地位。

化工品贸易行业：面对石油化工产业飞速发展以及下游化纤行业外部环境变化，为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主要的化纤厂家均通过不断的拓展产业链上游降低成本，以求在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各大石化与化纤企业纷纷开始进行战略整合、并购工作。如 Shell、BP 等均大幅减少在欧洲、美洲的生产能力并纷纷加大在中国的投资力度，将工厂和市场向亚洲转移。我国 PTA 的产能也基本集中在部分企业与地区，主要原因是单个 PTA 产品对上游原油价格的波动较为敏感，如果没有下游产业的配套则很难避免价格波动风险，容易由于资金链的暂时性断裂而导致破产等(如华联三鑫)。同时我国精对苯二甲酸(PTA)的十三五发展规划鼓励在有原油及石油制品盛产的区域及拥有下游化纤生产设备配套齐全的企业在现有的产能上扩建 PTA，原则上不同意无上述条件的新进企业投资与生产 PTA，这也直接造成了我国精对苯二甲酸(PTA)产能的集中。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以体制创新为突破口，以拓展投资为导向，以资源整合、产业升级、技术创新为着眼点，以重点项目建设为载体，坚持经营与管理并举，效益与速度并重，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兼顾；创新发展方式，切实调整经营结构，不断提高国有资产整体经营效益，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逐渐将公司打造成创新性产融一体化的国有资本营运公司。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债务规模扩大的风险，计划通过加快项目节奏及时回款，按时偿还债务的方式降低风险；存货跌价风险，计划通过加快项目流转，加快存货结转，降低相关风险；控股型架构的风险，从人力、资金、业务等方面加强对于子公司的管控力度。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授权审批制度》，发行人与关联方及非关联方之间发生非经营性的资金往来，应当在公允原则的前提下严格按照规定权限审批。

发行人对外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时，单笔 10,000 万元（含）以下的由财务部签批后，由总经理签批并报董事长审批；单笔 10,000 万元以上的由财务部签批后，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批。

与关联方发生的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需由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和股东批复决定，与关联方有利害关系的高管，在董事会会议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信息披露安排：

（一）未公开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

- 1、公司发生涉及信息披露的重大事件，并且尚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时，相关人员和机构应当在重大事件发生后第一时间向总经理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报告该信息。
- 2、总经理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在知悉未公开信息后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并组织信息披露事宜。
- 3、公司办公室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在总经理的指导下草拟信息披露文稿，经董事会审核后并在总经理签发公告申请文件或其他相关文件后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 4、相关信息公开披露后，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或办公室工作人员应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报已披露的相关信息。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在信息披露中的具体职责及其履职保障

公司的对外信息披露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并授权总经理具体实施，指定一名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作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负责信息披露事宜。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在信息披露中的具体职责包括：

- 1、具体负责公司定期和不定期信息披露工作；
- 2、收集并整理公开信息披露的信息文稿，初步审核完成后交由总经理审核；
- 3、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其它规章制度的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后披露相关信息。

办公室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信息披露具体执行人员，均由总经理直接领导并协助总经理完成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财务部门、对外投资部门及其他相关职能部门和公司控股子公司应密切配合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办公室，确保公司定期信息披露和非定期信息披露的信息披露工作及时进行。

（三）董事和董事会、监事和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的报告、审议和披露的职责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勤勉尽责，关注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情况，保证定期信息披露、非定期信息披露在规定期限内披露，配合公司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董事应当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公司已经发生的或者可能发生的重大事件及其影响，主动调查、获取决策所需要的资料。

监事应当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的行为进行监督；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发现信息披露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应当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建议。

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有关公司经营或者财务方面出现的重大事件、已披露的事件的进展或者变化情况及其他相关信息。

（四）对外发布信息的申请、审核、发布流程

公司对外信息披露文件确定后，由办公室经办人员发起申请，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初步审核，由总经理审核通过后，由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操作信息披露工作，及时与受托管理人联系，在指定网站或渠道进行信息发布。

（五）涉及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报告制度

公司总部各部门、各子公司的负责人是本部门及本公司的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同时各部门、各子公司应当指定专人作为指定联络人，负责向公司办公室或总经理报告信息。

公司总部各部门、各子公司的负责人应当督促本部门或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

度，确保本部门或公司发生的应予披露的重大信息及时通报给公司办公室、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或总经理；公司财务部门、对外投资部门作为掌握财务信息、重大经营信息、资产重组信息的部门，有义务配合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做好定期信息披露、非定期信息披露的披露工作。

（三）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93.60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69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73.72%；银行贷款余额 12.1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2.95%；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12.48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3.3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9	0	60	69
银行贷款	0	1.16	4.51	6.45	12.12
其他有息债务	0	0	0	12.48	12.48
合计	0	10.16	4.51	78.93	93.60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7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7 亿元，且共有 14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下半年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三期）
2、债券简称	19 金港 03

3、债券代码	162067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4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9 月 6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9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金港 SCP004
3、债券代码	012282109. IB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12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5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银行间市场交易机制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金港 01
3、债券代码	163684
4、发行日	2020 年 7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7 月 10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7 月 10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7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金港 02
3、债券代码	175278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27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金港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0699. IB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4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7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付息日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

	定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付息公告》，并在付息日按票面利率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付息工作。本期中期票据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合格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银行间市场交易机制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金港 01
3、债券代码	188149
4、发行日	2021 年 5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5 月 28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5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5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金港 MTN002
3、债券代码	102101410. IB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29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付息日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付息公告》，并在付息日

	按票面利率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付息工作。本期中期票据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市场交易机制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金港 02
3、债券代码	188440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30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3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金港 MTN003
3、债券代码	102101466. IB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6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付息日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付息公告》，并在付息日按票面利率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付息工作。本期中期

	票据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机制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金港 MTN004
3、债券代码	102102328. IB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17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11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3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付息日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付息公告》，并在付息日按票面利率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付息工作。本期中期票据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机制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金港 01
3、债券代码	185405
4、发行日	2022 年 2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2 月 24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2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2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

	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2 金港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281152. IB
4、发行日	2022 年 5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30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付息日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付息公告》，并在付息日按票面利率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付息工作。本期中期票据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机制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金港 03
3、债券代码	137553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22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

	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2 金港 02
3、债券代码	185406
4、发行日	2022 年 2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2 月 24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2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3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2 金港 04
3、债券代码	137554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22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7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3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金港 05
3、债券代码	137683
4、发行日	2022 年 8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23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8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62067、163684、175278、188149、188440、185405、185406、137553、137554、137683

债券简称：19 金港 03、20 金港 01、20 金港 02、21 金港 01、21 金港 02、22 金港 01、22 金港 02、22 金港 03、22 金港 04、22 金港 05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无触发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形。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63684

债券简称：20 金港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62067

债券简称：19 金港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事先约束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75278

债券简称：20 金港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88149

债券简称：21 金港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88440

债券简称：21 金港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85405

债券简称：22 金港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85406

债券简称：22 金港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37553

债券简称：22 金港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37554
 债券简称：22 金港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37683
 债券简称：22 金港 0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5405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1
募集资金总额	2.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2.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规定情况规范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剩余资金全部用于偿还行权的公司债券 19 金港 02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行权的公司债券 19 金港 02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	不适用

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5406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2
募集资金总额	3.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3.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规定情况规范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剩余资金全部用于偿还行权的公司债券 19 金港 02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行权的公司债券 19 金港 02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7553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3
募集资金总额	4.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4.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规定情况规范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剩余资金全部用于偿还行权的公司债券 22 金港 D1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	不适用

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行权的公司债券 22 金港 D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7554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4
募集资金总额	3.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3.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规定情况规范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剩余资金全部用于偿还行权的公司债券 22 金港 D1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行权的公司债券 22 金港 D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	☒ 是 ☐ 否

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6117

债券简称	22 金港 D1
募集资金总额	7.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7.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规定情况规范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剩余资金全部用于偿还行权的公司债券 19 金港 01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行权的公司债券 19 金港 0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7683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5
募集资金总额	5.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5.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规定情况规范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剩余资金全部用于偿还行权的公司债券 19 金港 03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行权的公司债券 19 金港 03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3684

债券简称	20 金港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62067

债券简称	19 金港 03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75278

债券简称	20 金港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88149

债券简称	21 金港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	不适用

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88440

债券简称	21 金港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85405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85406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

	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37553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3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37554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4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37683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5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主要资产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其他应收款	19.45	3.50	10.28	89.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17	0.03	0.05	28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27	0.05	0.19	45.74
---------	------	------	------	-------

发生变动的原因：

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发行人于其他公司往来款增加较多所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较多，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较多所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主要系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增长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投资性房地产	19.42	11.79	11.03	60.71
存货	300.01	0.69	0.69	0.23
无形资产	5.92	0.37	1.14	6.17
货币资金	42.61	4.04	—	9.48
合计	367.96	16.88	—	—

除上表外，发行人尚有受限情况如下：

1、发行人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张保实业有限公司存在关于张家港保税区基础设施完善工程对张家港保税区规划建设局的未来应收账款质押情况，金额为531,100.00 万元。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主要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23.67	6.35	9.3	154.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0	—	0.00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0.43	0.12	0.63	-31.23

应交税费	0.20	0.06	0.35	-40.03
其他应付款	7.21	1.94	5.12	41.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26	8.12	45.68	-33.74
其他流动负债	24.49	6.57	10.3	137.36
长期应付款	15.9	4.29	26.3	-39.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0.42	0.11	0.18	138.52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短期借款增加较多，公司融资需求增加；交易性金融负债变化较大，主要系套期工具减少所致；应付职工薪酬减少较多，主要系企业已支付部分薪酬所致；应交税费减少，主要系企业已支付部分税费所致；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系企业与其他公司往来款较多；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系主要系公司融资需求降低；其他流动负债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融资需求增加；长期应付款减少，主要系企业已偿还部分费用所致；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较大，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321.01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323.29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0.71%。

2.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22.99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8.04%，其中 2022 年下半年到期或回售的公司信用类债券 24 亿元；银行贷款余额 170.09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2.61%；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30.2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9.3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24.00	8.99	90.00	122.99
银行贷款余额	0	17.64	33.02	119.43	170.09
其他有息债务	0	0.90	3.31	26.00	30.21
合计	0	42.54	45.32	235.43	323.29

3.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下半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五）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3,097.66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5,813.94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157.7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值之外的投资收益	2,835.62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57.65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57.65	否
资产减值损失	-54.39	存货跌价损失	-54.39	否
营业外收入	18.05	赔偿收入、其他等	18.05	否
营业外支出	2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其他等	20.00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32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32	否
其他收益	19,278.33	政府补助	19,278.33	否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 是 ☒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7.82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2 亿元，收回：0.77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5.12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2.19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8.26%，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 是 ☒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 完全执行 □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6.07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5.38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69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5.99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 是 √ 否

十、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披露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的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发行人孙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国际”）设计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自 2019 年 9 月以来，共有 10 家单位持伪造单证前往长江国际处要求提取货物，长江国际知悉相关情况后立即向当地公安机关报案。2019 年 9 月 24 日，长江国际收到张家港市公安局《立案告知单》[张公（港区）立告字（2019）4425 号]。截至目前，公安机关正在进一步侦查过程中。长江国际分别于 2019 年 10 月、11 月收到张家港公安机关出具的《鉴定意见通知书》【张公（港区）鉴通字（2019）2335 号】、《鉴定意见通知书》【张公（港区）鉴通字（2019）2629 号】，印章盖印同一鉴定结论均为否定意见。

同时，长江国际陆续收到了与“长江国际被伪造公司印章案”相关的 6 宗民事诉讼案件的法律文书，具体情况如下：

1、新兴际华诉讼案

2019年9月24日，长江国际收到武汉海事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及《民事裁定书》[(2019)鄂72民初1421号]，原告新兴际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兴际华”）以港口作业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被告长江国际并申请财产保全。武汉海事法院经审查认为，申请人新兴际华的财产保全申请符合法律规定，裁定如下：查封、扣押、冻结长江国际价值480,528,300元的财产。

根据保税科技2021年8月26日发布的《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编号：临2021-013），长江国际近日收到武汉海事法院送达的“(2019)鄂72民初1421号之五”《民事裁定书》，武汉海事法院经审查认为，本案所涉合同诈骗案由江苏省江阴市公安局侦查终结，移送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涉及的伪造公司印章案由江苏省张家港市公安局立案侦查中，涉及合同诈骗案由天津市滨海新区公安局侦查立案侦查中。本案与江苏省张家港市公安局正在侦查的刑事案件系同一法律事实，不属于经济纠纷而涉嫌经济犯罪，应将有关材料移送江苏省张家港市公安局，并裁定驳回新兴际华的起诉，如不服本裁定，可以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武汉海事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根据保税科技2022年1月15日发布的《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二审裁定结果的公告》（编号：临2022-003），湖北高院依法组成合议庭审理了本案。本案现已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2、中交海洋诉讼案

2019年10月，长江国际收到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及《民事裁定书》[（2019）津03民初272号]。原告中交海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海洋”）以仓储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被告长江国际并申请财产保全。

根据保税科技2021年9月29日发布的《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编号：临2021-015），长江国际近日收到天津海事法院送达的“（2020）津72民初762号之四”《民事裁定书》，天津海事法院经审查认为，天津市滨海新区公安局于2019年10月31日决定对陈坤兴、顾明洋等人及长江国际涉嫌合同诈骗案立案侦查，现正在侦查中。本案与天津市滨海新区公安局正在侦查的刑事案件系同一法律事实，本案不属于经济纠纷而涉嫌经济犯罪，现驳回中交海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起诉。如不服本裁定，可在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

根据保税科技2022年1月1日发布的《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二审裁定结果的公告》（编号：临2022-001），天津高院依法组成合议庭审理了本案。本案现已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一百七十一条规定，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天津海事法院于2022年1月17日出具了案号为【（2020）津72民初762号之五】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解除对长江国际名下银行存款327,001,392元的保全措施。

3、天津临港诉讼案

2019年10月份，长江国际收到武汉海事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和《民事裁定书》[（2019）鄂72民初1491号]，天津临港以港口货物保管合同纠纷为案由在武汉海事法院起诉长江国际并提出财产保全申请。武汉海事法院经审查认为，申请人天津临港国际商贸有限公司的财产保全申请符合法律规定，裁定如下：查封、扣押、冻结被申请人长江国际名下的银行存款100,348,000元或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

根据保税科技2021年8月26日发布的《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编号：临2021-013），长江国际近日收到武汉海事法院送达的“（2019）鄂72民初1491号之一”《民事裁定书》，武汉海事法院经审查认为，本案所涉合同诈骗案由江苏省江阴市公安局侦查终结，移送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涉及的伪造公司印章案由江苏省张家港市公安局立案侦查中，涉及的公司诈骗案由天津市滨海新区公安局立案侦查中。本案与天津市滨海新区公安局正在侦查的刑事案件系同一法律事实，不属于经济纠纷而涉嫌经济犯罪，应将有关材料移送天津市滨海新区公安局，并裁定驳回天津临港国贸的起诉，如不服本裁定，可以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武汉海事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根据保税科技2022年1月12日发布的《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二审裁定结果的公告》（编号：临2022-002），湖北高院受理后依法组成合议庭审理了本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一百七十一条规定，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4、山东高速诉讼案

2019年11月份及2020年2月份，长江国际先后收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及《民事裁定书》[（2019）苏05民初447号]，原告山东高速海南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速”）以仓储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被告长江国际并申请财产保全。苏州中院一审裁定驳回了山东高速海南的起诉，因不服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一审裁定，山东高速海南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原裁定，发回原审法院继续审理。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7月1日立案后，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审理。本案现已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一

百七十八条之规定，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上述发行人孙公司所涉及的4件“长江国际被伪造公司印章案”民事诉讼均被驳回起诉，对发行人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暂无影响，对发行人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60,871,924.49	5,191,021,416.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0,157,503.18	599,435,162.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0,120,757.97	147,355,356.41
应收账款	362,004,993.41	354,251,563.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971,618,176.67	13,436,784,843.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45,206,232.16	1,027,878,201.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009,947,349.43	27,620,154,578.3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369,305.90	4,561,305.41
其他流动资产	147,434,751.86	166,091,217.83
流动资产合计	49,424,730,995.07	48,547,533,645.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60,000,000.00	6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9,795,585.58	118,891,559.15
长期股权投资	746,747,314.66	717,052,747.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57,317,318.76	639,683,254.09
投资性房地产	1,942,340,769.15	1,934,822,291.14
固定资产	1,772,501,680.88	1,813,301,260.97
在建工程	97,190,861.22	101,729,020.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20,860.16	871,957.28
无形资产	591,673,236.50	605,523,144.97
开发支出		
商誉	21,506,860.05	21,506,860.05
长期待摊费用	16,954,705.85	18,099,968.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008,655.13	18,532,57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4,999.98	1,168,487.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64,232,847.92	6,051,183,121.07
资产总计	55,588,963,842.99	54,598,716,766.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67,003,037.96	930,147,060.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9,67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10,068,768.24	1,954,955,604.24
应付账款	109,856,032.98	96,060,049.04
预收款项	2,253,955,830.71	2,229,540,768.04
合同负债	43,282,687.07	33,607,650.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3,233,635.41	62,870,738.61
应交税费	20,713,754.62	34,540,917.23
其他应付款	721,812,260.60	511,662,907.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26,999,526.28	4,568,200,510.75
其他流动负债	2,449,889,312.39	1,032,139,943.08
流动负债合计	12,746,814,846.26	11,453,895,819.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647,115,082.86	11,448,280,587.20
应付债券	11,238,136,646.76	11,926,509,764.5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9,131.08	570,083.67
长期应付款	1,599,361,428.56	2,633,999,999.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871,196.51	8,126,725.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493,589.07	17,815,666.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35,547,074.84	26,035,302,827.42
负债合计	37,282,361,921.10	37,489,198,646.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50,000,000.00	5,8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6,582,623,572.32	6,576,711,992.11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45,281,064.54	45,281,064.54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3,140,961,373.94	2,905,471,185.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618,866,010.80	15,377,464,241.81
少数股东权益	1,687,735,911.09	1,732,053,878.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306,601,921.89	17,109,518,120.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588,963,842.99	54,598,716,766.84

公司负责人：丁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雅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6,501,351.27	614,008,464.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46,077.60	6,946,077.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6,169,916,562.00	5,531,459,071.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9,633.60	29,633.6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2,768.29	
流动资产合计	6,863,826,392.76	6,152,443,246.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60,000,000.00	6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102,961,180.88	11,102,211,180.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70,685,431.42	629,551,366.75
投资性房地产	6,832,880.45	7,730,926.91
固定资产	13,036,792.87	13,683,038.23
在建工程	32,765,789.52	32,765,789.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54,543.08	3,794,439.02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7,471.06	537,471.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90,474,089.28	11,850,274,212.37
资产总计	18,754,300,482.04	18,002,717,459.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9,453,933.33	159,201,85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0,000,000.00	250,000,000.00
应付账款	11,176.00	11,176.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2,593,368.98
其他应付款	88,741,010.02	67,688,390.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8,356,167.29	352,022,148.61
其他流动负债	910,332,054.80	508,757,945.21
流动负债合计	1,716,894,341.44	1,350,274,879.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45,730,099.75	307,405,930.56
应付债券	7,236,313,808.23	8,215,925,068.5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80,562.55	13,597,046.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05,924,470.53	8,536,928,045.44
负债合计	9,622,818,811.97	9,887,202,925.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50,000,000.00	5,8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621,436,143.60	2,621,436,143.60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45,281,064.54	45,281,064.54
未分配利润	-385,235,538.07	-401,202,674.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131,481,670.07	8,115,514,534.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754,300,482.04	18,002,717,459.10

公司负责人：丁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雅娟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04,291,329.83	1,748,854,749.08
其中：营业收入	1,204,291,329.83	1,748,854,749.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53,079,915.28	1,717,276,315.52
其中：营业成本	965,779,529.65	1,498,979,364.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948,528.21	7,981,263.28

销售费用	5,299,038.86	5,035,087.24
管理费用	101,844,985.88	142,563,376.31
研发费用	2,837,768.20	5,012,182.28
财务费用	70,370,064.48	57,705,042.00
其中：利息费用	114,535,705.25	114,289,648.30
利息收入	45,506,910.26	56,398,060.83
加：其他收益	192,783,286.22	212,938,828.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577,683.59	46,863,896.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101,466.93	57,614,631.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576,503.89	66,331,508.0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5,775.30	1,882,727.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3,871.13	-2,743,582.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69.20	4,681,697.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0,996,072.62	361,533,507.39
加：营业外收入	180,525.55	419,417.47
减：营业外支出	200,042.70	2,164,307.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0,976,555.47	359,788,617.61
减：所得税费用	40,962,807.96	34,330,464.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013,747.51	325,458,153.4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013,747.51	325,458,153.4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490,188.78	278,325,065.3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4,523,558.73	47,133,088.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0,013,747.51	325,458,153.4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5,490,188.78	278,325,065.3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523,558.73	47,133,088.1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丁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雅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866,330.25	1,098,899.07
减:营业成本	958,334.30	689,064.33
税金及附加	157,198.89	554,149.9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718,423.04	6,694,466.9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4,499,829.51	28,267,769.80
其中:利息费用	59,847,574.87	30,618,868.16
利息收入	5,363,667.75	2,415,631.92

加：其他收益	9,568.00	2,812.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574,475.04	70,582,163.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134,064.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250,652.22	35,478,424.01
加：营业外收入		4,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250,652.22	35,482,724.01
减：所得税费用	10,283,516.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67,136.05	35,482,724.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67,136.05	35,482,724.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967,136.05	35,482,724.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丁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雅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2,272,428.67	1,467,637,620.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69,329.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7,124,010.42	1,268,895,07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0,865,768.26	2,736,532,69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5,689,330.68	1,413,461,620.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788,795.21	123,301,433.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699,636.03	40,926,332.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869,466.41	377,069,426.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5,047,228.33	1,954,758,81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818,539.93	781,773,880.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885,481.70	170,134,855.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981,723.86	34,808,154.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15,336.40	147,032,525.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1,638.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894,180.82	351,975,535.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188,951.33	35,614,30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7,936,048.64	301,545,548.6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11,593.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124,999.97	390,771,442.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0,819.15	-38,795,907.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90,746,042.75	2,331,968,038.6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0.00	4,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1,962.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92,178,005.15	7,032,568,038.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81,132,871.43	6,055,301,512.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6,614,443.11	1,036,369,486.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389,031.07	30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278,530.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76,025,845.08	7,091,670,998.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847,839.93	-59,102,959.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614.87	-261,804.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867,495.72	683,613,208.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5,275,167.26	3,562,227,715.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7,142,662.98	4,245,840,924.14

公司负责人：丁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雅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4,300.00	2,079,678.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502,120.26	454,537,097.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446,420.26	456,616,775.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720.12	275,392.3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0,986.33	1,880,820.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10,679.75	1,246,874.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3,397,499.44	1,022,468,36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7,989,885.64	1,025,871,45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543,465.38	-569,254,676.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599,672.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574,475.04	55,442,235.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74,475.04	110,041,907.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80.00	1,365,884.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51,680.00	1,365,88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22,795.04	108,676,023.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41,000,000.00	21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00	3,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1,000,000.00	3,41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46,535,000.00	2,457,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5,251,442.68	357,304,733.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1,786,442.68	2,815,054,733.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213,557.32	595,945,266.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492,886.98	135,366,613.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008,464.29	351,897,358.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6,501,351.27	487,263,971.70

公司负责人：丁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雅娟

